



劳动是首歌

◎曾志雄

劳动是一首传统的歌谣，传唱了几千年。这首古老而永恒的歌，从祖辈的祖辈传唱到今天，以自觉和遵从的方式传承下来，成为日常习惯。劳动是一瓮醇香的老酒，充满深沉的甜。劳动是一门哲学，塑造人生，改变命运。劳动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唯一途径。因此，劳动是宝贵财富。劳动不是奢侈品，劳动喜欢勤奋，不喜欢懒惰，一切美好的收获，所有梦想的实现，都眷恋辛苦耕耘的人。抛开劳动，等于放弃生存的温床，只能与贫穷做伴，与平庸厮守。劳动为生活谱曲，为生命作词。每一个人都是自

己的活脱脱的键盘，风风雨雨，颠颠簸簸，敲打着生活的每一页。今天，许许多多传唱着这首古老的歌谣：科技人员用智慧和执着，浸润梦想，为我们的明天打开新的一页；戍边战士与雪域高原相守，与寂寞为伴，与波涛共舞，守护日出日落；“守护神”将青春热血洒在风景线上，看着乡愁的炊烟袅袅升起；建筑师用诗意和汗水，打造一座座精美城堡和温馨家园呈现给世人；园丁用火炬和热量塑造灵魂，点亮他人人生；农民挺直腰杆，托举起金色秋天……劳动开发出来的阳光天地，让一个民族走得更远更辉煌！

关于劳动的古诗

农家

唐·颜仁郁

半夜呼儿趁晓耕，羸牛无力渐艰行。
时人不识农家苦，将谓田中谷自生。

乡村四月

宋·翁卷

绿遍山原白满川，子规声里雨如烟。
乡村四月闲人少，才了蚕桑又插田。

夏日田园杂兴

宋·范成大

梅子金黄杏子肥，麦花雪白菜花稀。
日长花落无人过，惟有蜻蜓蛱蝶飞。

五月江吴麦秀寒，移秧披絮尚衣单。
稻根科斗行如块，田水今年一尺宽。

二麦俱秋斗百钱，田家唤作小丰年。
饼炉饭甑无饥色，接到西风熟稻天。

百沸缲汤雪涌波，缲车嘈囋雨鸣蓑。
桑姑盆手交相贺，绵茧无多丝茧多。

小妇连宵上绢机，大耋催税急於飞。
今年幸甚蚕桑熟，留得黄丝织夏衣。

下田戽水出江流，高垄翻江逆上沟。
地势不齐人力尽，丁男长在踏车头。

昼出耘田夜绩麻，村庄儿女各当家。
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

槐叶初匀日气凉，葱葱鼠耳翠成双。
三公只得三株看，闲客清阴满北窗。

黄尘行客汗如浆，少住侬家漱井香。
借与门前磐石坐，柳阴亭午正风凉。

千顷芙蕖放嫩绿，花深迷路晚忘归。
家人暗识船行处，时有惊忙小鸭飞。

采菱辛苦废犁锄，水指丹旌鬼质枯。
无力买田聊种水，近来湖面亦收租。

蝴蝶千万沸斜阳，蛙龟无边聒夜长。
不把痴聋相对治，梦魂争得到蓼床？

凝望与劳作

◎明前茶

一双骨节粗大的手，从大澡盆里捞出一只大河蚌，接着，麻利地把竹刀插进蚌壳，男人腮帮子上的肌肉因用力而鼓起来的瞬间，蚌肉被小心起出，丢进搪瓷脸盆里。与此同时，哗啦一声响，水花飞溅，蚌壳已沿着一抛物线，落进门口的小溪中。

正在撬河蚌的男人显然是个浪漫的人，他亲手搭建了引水下山的长长竹管，将毛竹劈开，一段段依着山势衔接起来。只要山中有夜雨，就有晶莹透亮的山泉水通过那些竹子流淌下来，发出潺潺的喧哗声。山泉水路过的地方，杂花生树，群莺乱飞，歪脖子的杏树、李树、垂丝海棠的花都开得很旺。

在那一瞬间，老魏庆幸自己的选择：自从上了老年大学的水彩班，买了画笔、调色盘、颜料，还有可以随手插放在田埂上的木头画架，她的眼睛变灵了，既看得见景，又看得见人，她对这个世界感知变得丰富又细腻。

在学画之前，老魏已有20多年没认真打量过丈夫老全。他们在城里，在生活的战壕里，早活成了配合默契的“战友”：对方刚抬手，自己就知道应该递上什么样的家什；对方刚叹气，自己就会捶打他的肩膀，提醒对方要坚强、有耐性。他们是夫妻，也是衔接紧密的齿轮。在连续不断的磨合与联动中，他们养大了孩子，评上了职称，送走了老人，却也丢失了对彼此的新鲜感。

变化是在什么时候发生的？一定是在水彩课上，老师讲授了画背影、五官与双手的基本技法，要求学生“回家找个人来当模特”之时。

老魏是个羞怯安静的人，退休前，她在一家国企当了33年会计，在电脑、报表前坐了一辈子，真不是那种随意搭讪就能找到模特的人。她想来想去，独生女在千里之外工作，眼前只有一个非要三天两头开车回故乡种菜的老全，只有让他来入画了。

由此，老魏第一次注意到老全有点佝偻的背影：注意到他常穿着街舞少年才穿的宽裆长裤，方便他在田埂与溪流边随时蹲下；注意到他原本松垮的胳膊因持续劳作而长出了肌肉；注意到他经常一把薙下遮阳草帽来扇风，就像一个天生的老农。

老魏走到丈夫身后，架起画板就画：一棵歪脖子桃树，数点流水桃花，一个卷高了裤腿下河摸螺蛳的男人；一个挑着蔬菜担子的人快走到画面中央，两筐圆溜溜的包菜压弯了他的脊梁。他一边走一边唱着山歌，歌词是现编的，大意是要把这些包菜送给城里的二姐、四弟，送给一起打窝钓鱼的邻居。她被他逗乐了。过了两分钟，她留意到挑担而去的他，还折了几枝盛开的撒金碧桃，他把那红白错杂的花枝搁在蔬菜担子上，说要回家插在瓶里。

劳作的艰辛、深重的责任，与一种

自由而轻灵的诗情画意，在同一个背影上重叠，令细细端详的老魏感慨万千。蘸取颜料落笔的那一刻，她的心弦微微震颤，她隐约意识到，这奔忙不休的二三十年，她错过了理解眼前这个男人的诸多瞬间，令他陷入了无限的孤独。画画，就是让人有机会用眼睛去对焦。生活中那些司空见惯的人和事，在这种专心一志的对焦中，如银瓶乍破，色彩与光影倾泻出来，意蕴绵长的景深，从眼前一直铺排到地平线那头。

老全显然没有妻子那么多感慨，劳作让他达观。种菜的间隙，他整修了老屋，重新铺排了被野猫踩破的屋瓦，搭起了蔷薇花篱笆，还不时走到老魏的画板前，对她的画加以点评：“你忘了画背筋了，芹菜有筋，炒芹菜前要撕去它；河虾靠一根活泼伶俐的背筋来弹跳，螳螂也是靠它的背筋来完成最后一击……”说到这里，他很自然地轻轻敲了敲纸面上的自己：“这个男人的筋骨你也没画出来，你把他画得软塌塌的，一副被太阳晒晕了的样子……”

老魏不得不承认，老全说得对，她光顾着同情这个比她大6岁的男人，光顾着同情他种地、修缮老宅、引流山泉、劈柴柴火的辛苦，竟没画出他回到乡间，回到故土，凭借劳作与阅读，逐渐长出的筋骨。这些筋骨长在他百折不挠的脊背上，长在他黝黑强健的小腿上，令他自信又喜悦。当他兴致勃勃地削一根竹子，准备替邻家小孩做一只风筝的骨架时，老魏看到，他身上的筋骨开始积聚力量，准备有节奏地弹跳。

她意识到，自己应该感谢56岁才开始学的水彩课，透过那些依旧稚嫩的构图与技法，那些笨拙的色彩晕染与叠加，她看到了他绵绵不绝的孤独，看到了他与土地亲近的热望，看到了他独步城市40年后，归来依旧是一个背筋有力的少年。

（摘自《解放日报》）

那一两个中的一个

◎周水欣

我参加了一个小众旅行团。最后一天吃散伙饭的时候，领队提了一个小要求：每个人说一件自己引以为豪的事。

“那我说一件。”席间一个年轻干练的女子慢悠悠地开口讲述。

“我们在怒江高黎贡山区包了一小块地种植咖啡。村里的大人出去打工，小孩子留在老人身边，每天总是玩手机。我们就想着收集一批可供孩子们读的书。村干部都是有知识的年轻人，他们说，这些孩子都不爱读书，就爱刷手机，看短视频。他们觉得我们的想法很好，但实践起来有难度。首先，这些书放在哪里？村支书说，可以放在村里的小礼堂。所谓小礼堂就是一间村民们议事的屋子，村里各家各户分散在山上的不同位置，谁也不会没事跑上跑下的。谁会看这些书，又如何管理？

“村里有所小学，供周围十里八乡的小孩子来学习。这些小孩子有的还没被允许使用手机，我想也许他们想读书。于是我们就募捐和购买了一批图书。我们在操场上放了两张课桌，把这些书摆放在上面，方便孩子们领取。也不需要借阅，都拿回家去看，喜欢看书的孩子们会互相借阅，不喜欢看的也不会来拿。

那天我站在书桌旁，看着这些小孩子，有的好奇地翻一下就跑，有的在那儿站着看了好久。其中有一个小女孩，比书桌高不了多少，乌黑凌乱的短发，黝黑的皮肤，大大的眼睛。她拿着一本图画书看了好久，放下，又去翻别的书。我说：‘喜欢看的都可以拿回去。’她说：‘拿几本都行吗？’我赶紧说：‘几本都行！’小姑娘笑得露出一口白牙，挑了好几本，对我羞涩地眨眨眼，笑嘻嘻地抱着书跑了。我心想，我争取给小学建一个阅览室，但在这之前，只要我在山上，就要抽出时间去学校送书。这些书不能变成摆设，要被阅读。哪怕一百个孩子里只有一两个愿意读书，因为这些书而受益，那我们所做的事就非常值得。”

她发了几张送书的照片到群里。在那些照片里，我看到了高原的天空、白云，郁郁葱葱的连绵群山，看到了小朋友晒黑的小脸蛋和纯真的笑容。

这时，我忽然听见有人开口。“我，就是一百个小孩子里那一两个中的一个。”这是一个中年女子，说话的口音很重，语气有点生硬。这几天在旅行团里，这个女子不苟言笑，比较严肃。大家看向她。她坐直身子，慢慢开口：“我来自非常偏僻的农村。当时我年纪还小，我不知道是支教老师，还是哪位好心人，捐了好多书。我借回家看了，很着迷，打猪草时看，晒谷子时看，放牛时也看。我看了那些书，知道有另外一个世界，要读书后才能看见。家里人不让我上学，我就自己偷偷跑到学校，学校好远，要跑好久，怕费鞋子，我就光着脚，把鞋子挂在肩头。后来，学校的老师跑到我家让家人放我去上学。是我们村里第一个上大学的女孩。”现在，她是湖北一家著名医院的医生。

我们使劲鼓起掌来。

（摘自《新民周刊》）

凌晨四点的月光

◎陈志宏

时至今日，我再也没有像那晚一样默默凝视凌晨四点的月亮。

厚厚的夜幕，一轮残月发出惨白的光，微亮的一点，虚弱无力，像大病初愈的样子。远山如墨，近树似黛，世间万物好似沐浴在牛乳中，虚虚实浮，看不真切。周遭虫鸣不歇，间或一声夜鸟长啼，划破长空，静夜逾静。

陪我一起看月亮的，是远道而来的叔叔。

那年我刚好二十岁。一个早春的夜里，父亲遽然离世，我顿感天塌地陷，命运被一股奇异的力量裹挟，毫无反抗之力，不知不觉堕入暗夜，看不到一丝光亮，摸不到前行的路。灰暗的心，把文字涂抹成颓废的状态，发表在校报上，七弯八拐，被叔叔知道了。他决定南下赣州来看我。

一见到我，叔叔就板起面孔，严厉训斥：“你不要想蠢事，都这么大的人了，要懂事呀！你爸去世了，你更要学会坚强。寻短见是最没出息的，你爸在九泉之下都不得安生！”

我默默低头，努力控制眼泪不要流出来。一眨眼，泪珠还是不听话，落了下来，打湿了鞋面。

叔叔陪我在食堂吃了一顿晚饭，顺便给了我六十块钱。钱这么俗气的东西，却让我看到、感受到亲情的可贵和爱的温暖。饭后，叔叔陪我在校园里走了一圈又一圈，两个人沉默不语，唯有春风飒。

父亲有四个兄弟，唯有叔叔成功跳出农门，在省城的邮电单位上班。我在村里，他在城里，平时很少接触，叔侄关系并不算亲密。他从南昌过来，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虽忧郁不散，但惊喜已至。关键时刻，亲情总能显现其威力，展示其魅力。

叔叔的收入并不算高，为了省钱，他托关系搭乘“昌吉赣”线邮车过来。他们沿一〇五国道一路收放邮包，原本五六个小时的车程，硬是走了十多个钟头。邮车披星出发，下午才把叔叔送到校门口，接着，他们又往赣州城驶去。

叔叔和开车的师傅约好，第二天凌晨四点，邮车开到校门口，接他回南昌。

那夜，叔叔和我挤在学生宿舍的单人小床上，怕打扰其他同学休息，相卧无言。时光飞逝，临近凌晨四点，我们迷迷糊糊地爬起来，急急慌慌赶去校门口，却没看见邮车的踪影。

叔叔看看手表，才四点过五分。他在月光下焦急地徘徊，生怕错过了。那时他没有手机，连寻呼机都没有，无法与邮车师傅联系，只能干等。

我静立月下，抬头凝望月光，环视远山近树，慢慢化解心结，驱散心底无尽的阴暗。千年月照方寸心，如清水洗尘，一点点去除心间的尘埃。

凌晨四点的月光是我人生的初见。此前和之后，我都不曾认真打量过这个时间的月亮。如水的月光，让我感受到亲情的可贵，读懂了人生的不易。

那轮赣南月，以亮光为笔，以大地作纸，重重地写下人生的忠告：“生活就是，生下来，活下去。”一个字一个字烙进我的心里，让我警醒。

车久等不来，叔叔收脚，不再踱步，蜷缩在月下小憩。我紧挨着他，席地而坐，不知不觉叔侄俩竟在月光里沉沉睡去。

邮车的喇叭声在校门口响起的时候，时针指向六点，天亮了。

看到邮车鲜红的尾灯在赣南山区林密的道路上渐行渐远，站在清晨的我，伸了一个懒腰，默默地告诉自己：真的，天亮了。

凌晨四点的月光不见了，消失在我二十岁的那一年。

（摘自《凌晨四点的月光》）